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1367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3】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告在境内和香港同步刊登。本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在境内刊登。本公告乃依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09条及第13.10B条的披露义务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IVA部内幕消息条文而公布。

§1 重要提示

1.1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季度报告。董事长侯为贵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副董事长谢伟良先生行使表决权；独立非执行董事曲晓辉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张曦轲先生行使表决权；独立非执行董事魏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陈乃蔚先生行使表决权；独立非执行董事谈振辉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陈乃蔚先生行使表决权。

1.4本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本季度报告所载的财务资料乃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1.5本公司董事长侯为贵先生、财务总监韦在胜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春茂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1.6《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发布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为准。

§2 公司基本情况

2.1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本报告期内，全球电信行业设备投资缓慢增长，4G网络规模部署及宽带网络建设成为拉动投资的主要动力。电信行业热点聚焦无线、宽带及与之配套的传输，云计算及物联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亦获得持续关注与推进。国内市场方面，TD-LTE规模建设将为国内电信行业带来新一轮投资机会，宽带中国战略的逐步实施将为国内宽带产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与TD-LTE及宽带网络建设配套的传输设施投资亦获得关注，本集团把握市场契机，紧密配合运营商的技术选择及网络建设计划，优化市场格局。国际市场方面，本集团聚焦人口大国及全球主流运营商战略，除运营商网络市场外，亦积极推进政企网市场、服务市场及终端市场的拓展。

2013年1-9月，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546.59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2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32.44%；基本每股收益为0.16元人民币。

展望下一报告期，电信行业设备投资仍将聚焦无线、宽带及与之配套的传输设施建设。本集团将持续推进产品创新与方案经营，聚焦主流产品，提升研发效率，深化人口大国及全球主流运营商战略，聚焦优势市场并积极拓展政企、服务及终端市场。本集团将坚持贯彻经营结算制以管控资源，精细化成本管理，提高运营效率。

2.2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2.1本集团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2013年9月30日）	上年度期末（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千元人民币）	100,969,229	107,446,306	(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千元人民币）	21,620,725	21,502,474	0.55%
总股本（千股）	3,437,541	3,440,078	(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人民币/股）注1	6.29	6.26	0.48%

项目	2013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千元人民币）	17,082,669	(5.58%)	54,658,881	(1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人民币）	241,587	112.42%	551,599	13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千元人民币）	86,486	103.82%	(665,886)	7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千元人民币）	360,281	116.47%	(3,980,803)	31.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人民币/股）注2	0.10	115.63%	(1.16)	31.76%
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注3	0.07	112.28%	0.16	13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注4	0.07	112.28%	0.16	132.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	上升9.40百分点	2.56%	上升9.84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上升10.03百分点	(3.09%)	上升6.85百分点

注1：2013年第三季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以期末总股本数计算；2012年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以期末总股本数扣除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作废标的股票2,536,742股后的股数计算；

注2：2013年1-9月及7-9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期末总股本数计算；2012年1-9月及7-9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期末总股本数扣除尚未解锁的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9,125,893股后的股数计算；

注3：2013年1-9月及7-9月基本每股收益以期末总股本数计算；2012年1-9月及7-9月基本每股收益以期末总股本数扣除尚未解锁的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9,125,893股后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注4：由于2013年度不存在尚未解锁的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标的股票额度，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等；由于2012年部分尚未解锁的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标的股票额度形成稀释性潜在普通股6,874,194股，稀释每股收益在基本每股收益基础上考虑该因素进行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千元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2013年7-9月	2013年1-9月
营业外收入	291,445	589,34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2,584)	100,304
投资收益	16,521	847,795
减：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30	20,101
减：其他营业外支出	49,980	85,007
减：所得税影响	27,371	214,850
合计	155,101	1,217,485

2.2.2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2013年1-9月净利润及于2013年9月30日的股东权益完全一致。

2.3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2013年9月30日	股东总人数为120,808户，其中A股股东120,448户，H股股东360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新"）	国有法人	30.78%	1,058,191,944	0	无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18.28%	628,305,688	0	未知
3.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理财06	其他	1.69%	58,194,000	0	未知
4.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1.10%	37,978,630	0	未知
5.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	37,450,609	0	未知
6.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99%	34,030,216	0	未知
7.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0.93%	32,000,000	0	未知
8.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27,000,000	0	未知
9.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其他	0.77%	26,416,102	0	未知
10.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5%	25,699,505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1.中兴新	1,058,191,944	A股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628,305,688	H股
3.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理财06	58,194,000	A股
4.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37,978,630	A股
5.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37,450,609	A股
6.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4,030,216	A股
7.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32,000,000	A股
8.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000	A股
9.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26,416,102	A股
10.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699,505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兴新与上表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前十名股东中第4名、第9名股东为同一基金管理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 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3 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千元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				
项目名称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15,721,676	24,126,423	(34.84%)	主要因公司偿还分离交易可转债所致
预付款项	1,014,354	742,551	36.60%	主要因根据合同预付供应商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47,771	1,092,335	41.69%	主要因公司购买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全通"）限售股权所致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9,763	-	不适用	主要因公司购买中国全通可换股债券所致
长期应收账款	651,842	1,206,642	(45.98%)	主要因本期对客户付款宽限期较长的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493,609	824,387	(40.12%)	主要因部分在建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应交税费	(784,127)	(1,161,974)	32.52%	主要因本期出口退税申报进度加快和应缴纳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35,002	205,783	(82.99%)	主要因本期部分附属公司支付上期宣告分派的股利所致
其他应付款	5,547,994	8,127,193	(31.74%)	主要因本期代收保理款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398,965	267,082	49.38%	主要因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63,929	4,524,420	(38.91%)	主要因公司偿还分离交易可转债所致
长期借款	5,488,988	989,990	454.45%	主要因2012年末公司银团贷款所涉财务指标不符合约定而调出，本期已取得豁免函从而调回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42,838	592,282	126.72%	主要因本期转入的员工安居房摊销增加所致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19,427)	(582,699)	(92.11%)	主要因本期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利润表（1-9月）				
项目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财务费用	1,849,792	946,271	95.48%	主要因本期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损失而去年同期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收益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768,560	364,651	385.00%	主要因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304	(84,682)	218.45%	主要因本期部分衍生品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期末进行公允价值重估产生收益所致
投资收益	838,850	465,683	80.13%	主要因本期处置深圳中兴力维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力维"）股权产生投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5,108	51,883	102.59%	主要因本期赔款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32,809	178,410	142.59%	主要因部分附属公司应税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28,581	192,205	(85.13%)	主要因部分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下降，以及2012年同期参与合并的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较大的部分附属公司在2012年下半年股权出售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30,517)	699,467	(161.55%)	主要因2012年同期自用物业转为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导致其他综合收益增加而本期未发生此业务所致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28,875	209,417	(86.21%)	主要因部分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下降，以及2012年同期参与合并的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较大的部分附属公司在2012年下半年股权出售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现金流量表				
项目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0,803)	(5,826,768)	31.68%	主要因期间费用开支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322)	(1,442,928)	50.36%	主要因本期收到中兴力维股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966)	865,994	(438.22%)	主要因本期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718,186)	(304,984)	(135.48%)	主要因本期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约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签署须以披露的重大合同，本报告期之前签署的重大合同在本报告期的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重大合同内容	境内公告日期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是否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1	本公司与埃塞俄比亚电信公司Ethiopian Telecommunications Corporation签订的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的商务合同	2007年4月30日	参照市场价格	该框架协议项下的商务合同金额为2亿美元	否	正常执行中
2	本公司与埃塞俄比亚电信公司签订的GSM二期项目合同	2007年9月20日	参照市场价格	4.78亿美元	否	正常执行中
3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ZTE Corporation South Africa（PTY）Limited与南非移动运营商Cell C（PTY）LTD. 及其控股股东OGER TELECOM（SOUTH AFRICA）（PTY）Limited签订的主设备供应（Network Supply Agreement）及运维托管合同	2010年1月27日	参照市场价格	3.78亿美元	否	正常执行中
4	本公司与美国高通公司签署《2012年-2015年芯片采购框架协议》	2012年2月21日	参照市场价格	不少于40亿美元	否	正常执行中
5	本公司与美国博通公司签署《2012年-2014年芯片采购框架协议》	2012年2月21日	参照市场价格	不少于10亿美元	否	正常执行中

3.2.4 其他

3.2.4.1增补选举张曦轲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13年6月13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张曦轲先生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已经2013年6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张曦轲先生任期自2013年6月30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即2016年3月29日）止。2013年7月1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增补选举张曦轲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13年6月14日、6月29日及7月2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3.2.4.2 回购并注销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2007年2月5日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一定数量限制性A股股票额度（以下简称"标的股票"）。截至2012年12月24日，符合解锁条件的标的股票已全部上市流通，尚有2,536,742股股票由于激励对象出现离职或绩效考核不合格等不符合《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而未予解锁。本公司拟根据《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以激励对象认购标的股票的成本价回购该等股票并办理注销。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3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回购并注销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公告》。

上述事项已经于2013年5月8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3年6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13年5月9日及6月29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上述事项亦经于2013年7月31日召开的本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向全体债权人说明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本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事宜。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3年6月29日发布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及2013年6月29日在《深圳晚报》刊登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2,536,742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及注销事宜，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3年9月4日发布的《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本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2.4.3 本公司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本公司制定《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3年7月22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于2013 年8月20日本公司获知国有股东对本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意见已由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备案有关意见的复函》（国资厅分配〔2013〕418号）予以同意，并由国务院国资委予以备案。于2013年8月23日本公司获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以《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意见》（上市一部函〔2013〕539号）确认其对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无异议。

2013年8月26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并已经2013年10月15日召开的本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2013年10月16日发布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2.4.4 为贝宁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宁电信"）承担担保责任

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香港"）的300万美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因业务发展需要，中兴香港使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向法国兴业银行香港分行申请开立备用信用证，受益人为贝宁电信某项目（"中兴香港承接了该项目"）的贷款银行，为贝宁电信某项目15%预付款融资本金的30%部分提供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300 万美元。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收到法国兴业银行香港分行电文，由于被担保人贝宁电信未能按期还款，法国兴业银行香港分行需履行在上述备用信用证项下的担保责任，因而中兴香港需向法国兴业银行香港分行赔付2,803,925.46美元。中兴香港已赔付，赔付后本公司及中兴香港的相应担保责任解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将向贝宁电信及贝宁财政部进行追偿，以减少损失。本公司判断本次赔付不会对本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发布的《关于为贝宁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公告》。

3.2.4.5 本公司放弃权利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境外法律相关要求，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的全资子公司ZTE Corporation South Africa（Proprietary）Limited（以下简称"中兴南非"）拟增资扩股引进新股东，在中兴南非拟进行的增资扩股过程中，中兴香港将放弃有关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发布的《关于放弃权利的公告》。

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因中兴南非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169.72%，超过20%，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5号——放弃权利》，上述事项需要并已经本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13年9月13日及2013年10月16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2.4.6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中兴通讯拟为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履约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下简称"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4,000万美元，担保期限自保证担保协议签署生效日起至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实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同时，中兴通讯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向相关银行申请开具银行保函，拟就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履约义务提供最高累计金额1,500万美元的担保（以下简称"保函担保"），担保期限自保函担保生效之日起至2017年3月5日或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较晚的日期止。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发布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告》。

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因中兴印尼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事项需要并已经本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13年9月13日及2013年10月16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2.4.7本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为了满足本公司营运资金需求，进一步改善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2012年3月8日、2012年4月11日分别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754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含60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人民币，票面利率为4.20%，期限为3年，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以及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于2012年7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债券代码"112090"，债券简称"12中兴01"。

公司债券已于2013年6月13日完成2013年付息工作，付息金额共计2.52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3年6月4日发布的《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年付息公告》。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债券持有人数为253人，前十名持有人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持有债券的数量（张）	持债比率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6.67%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00,000	15.50%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00,000	15.50%
4	交通银行-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50,000	9.08%
5	招行-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00	3.00%
6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丰收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0,000	2.80%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7,650	2.35%
8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四组合	1,282,018	2.14%
9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8,560	1.80%
1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九组合	1,000,000	1.67%

3.2.4.8 本报告期内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本报告期之前发生的非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在本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及本报告期发生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1、2012 年5 月，美国Flashpoint Technology，Inc.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ZTE USA，Inc.（以下简称"美国中兴"）侵犯其图像处理相关技术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公司在ITC 案件中针对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被控侵权产品要求颁发有限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程序已暂停。2013年10月1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337条款通常指调查进口产品或者进口后在美国销售产品中的不公平行为及不公平措施）。

根据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2012 年7 月，美国Technology Properties Limited LLC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其芯片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公司在ITC 案件中针对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被控侵权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中，要求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程序已暂停。2013年9月6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

根据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2.4.9 本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执行情况

下表所填列的关联交易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界定的且达到对外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人民币）	境内公告披露日期	境内公告披露索引
中兴新发附属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法人的附属公司	采购原材料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机柜、机箱及配件、力柜、插件、无线射频产品、模加产品、光模块产品、FPC、R-FPC及其组件等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价格是以关联方与第三方进行同类商品交易的价格为基础，考虑关联方为长期稳定地向本公司提供产品，以及本公司作为关联方的大客户可以享受一定的价格折让等因素，在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确定。	机柜及配件：1-30,000元/个，机箱及配件：1-15,000元/个，机柜、机箱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而确定； 力柜：5,000-100,000元/组，具体价格由其尺寸、材质及配置情况而确定； 插件：11,000-50,000元/个，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无线射频产品：200-2,000元/个，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其是否能够特殊定制而定； 光模块产品：1.3-30,000元/组，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模加工产品：0.5-50,000元/个，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插件产品：0.01-5,000元/个，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FPC、R-FPC及其组件：0.5-100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尺寸、工艺复杂程度及材质而定。	36,065.59	1.23%	商业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2-12-29	2012043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儒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比天线"）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关联董事的公司	采购原材料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各种通信天线、射频器件、跳线、终端天线等产品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价格是以关联方与第三方进行同类商品交易的价格为基础，考虑关联方为长期稳定地向本公司提供产品，以及本公司作为关联方的大客户可以享受一定的价格折让等因素，在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确定。	通信天线：100-9,999元/根，具体价格由其技术指标和功能特性而确定； 射频器件：100-9,999元/个，具体价格由其技术指标和功能特性而确定； 跳线：1-200元/个，具体价格由其技术指标和功能特性而确定； 终端天线：0.1-100元/个，具体价格由其技术指标和功能特性而确定。	24,018.38	0.82%	商业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2-12-29	2012043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深圳市中兴新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新数字"）及其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的公司	采购酒店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酒店服务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酒店服务的价格是以关联方与第三方进行同类酒店服务交易的价格为基础，考虑关联方为长期稳定地向本公司提供酒店服务，以及本公司作为关联方的大客户可以享受一定的价格折让等因素，在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确定。	高级工程师价格：450-600元/人/天区间； 中级工程师价格：330-450元/人/天区间； 初级工程师价格：230-320元/人/天区间； 技术员价格：190-230元/人/天区间。	883.79	0.03%	电汇	不适用	2012-12-29	2012043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中兴智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科软件"）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采购软件和加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力资源管理软件加服务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价格是以关联方与第三方进行同类商品交易的价格为基础，考虑关联方为长期稳定地向本公司提供软件产品，以及本公司作为关联方的大客户可以享受一定的价格折让等因素，在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确定。	高级工程师价格：450-600元/人/天区间； 中级工程师价格：330-450元/人/天区间； 初级工程师价格：230-320元/人/天区间； 技术员价格：190-230元/人/天区间。	537.03	0.02%	电汇	不适用	2012-12-29	2012043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深圳市中兴新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新数字"）及其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的公司	采购酒店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酒店服务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价格是以关联方与第三方进行同类商品交易的价格为基础，考虑关联方为长期稳定地向本公司提供酒店服务，以及本公司作为关联方的大客户可以享受一定的价格折让等因素，在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确定。	单人间：240-380元/晚； 双人间：240-380元/晚； 套房：500-600元/晚。	2,348.80	0.08%	电汇	不适用	2012-6-27 2013-4-27	2012132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2013032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发展"）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的公司的子公司	物业租赁	本公司承租关联方位于北京市西三环北路87号国际财经中心B座部分楼层	参照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租金15元/平方米/月，2013年4月18日起租金变更为130元/平方米/月（由中兴通讯执行董事决定，根据关联方物业管理费）	3,278.76	7.93%	电汇	不适用	2010-4-28 2012-12-29	2010017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2012132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中兴发展"）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的公司的子公司	物业租赁	本公司承租关联方位于重庆市北部新区星光大道9号物业，总租用面积为20,000 平方米	参照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办公楼租金为45元/平方米/月；食堂租金为40元/平方米/月；宿舍为25元/平方米/月	639.76	1.55%	电汇	不适用	2011-12-14	2011133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中兴和泰或其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的公司的子公司	物业及设备租赁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设备及办公场所以及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位于深圳大梅沙的酒店租金为34元/平方米/月；位于南京的酒店租金为22元/平方米/月；位于上海的酒店租金为55元/平方米/月；位于西安的酒店租金为24元/平方米/月。 相应设备设施折旧费用：以资产月折旧额计算取整。	2,907.46	48.05%	电汇	不适用	2012-6-27 2013-4-27	2012132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2013032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合计						70,679.87	不适用	-	-	-	
关联交易方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2年12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本集团拟于2013年向关联方中兴新发展有限公司采购金额上限为9亿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2012年12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于2013年向关联方华通、南京数字采购金额上限分别为7,800万元人民币、6亿元人民币； 201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关联方中兴发展物业租赁的年度租金上限为4,446万元人民币，合同期自2010年4月18日至2013年4月17日；2012年12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关联方中兴发展物业租赁的年度租金上限为5,000万元人民币，合同期自2013年4月18日至2015年4月17日； 2012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关联方重庆中兴发展物业租赁的年度租金上限为1,140万元人民币，合同期自2012年4月1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012年6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